**杰出青年项目预算要求**

杰出青年项目资助强度为100万元，按照学校科研经费管理办法，预算需遵从如下原则：

1.**勿填写自筹经费。**

2.间接费用比例：

（1）间接费用主要包括承担科研项目任务的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以及其他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等，**间接费用不得调增**；

（2）**间接费用=（直接费用-设备购置费）×20%**，**简便计算公式：（总经费-设备购置费）/6**

（3）间接费用分配比例：

|  |  |  |  |
| --- | --- | --- | --- |
| **科目** | **学校****间接费用** | **学院（研究院/所）****间接费用** | **项目组****间接费用** |
| 用途 | 学校公共成本补偿、项目管理及服务 | 项目管理、组织及运行 | 其他费用 | 绩效支出 |
| **占间接费用总额的比例** | 20% | 5% | 75% |

（4）原则上设备购置费和间接费用不予调整，请按照“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及经济合理性”的原则编制预算；

3.学生劳务和临聘人员的人力资源成本在**劳务费科目**做预算。

4.其他支出是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预算科目不包含的其他支出，应当在申请预算时单独列示，单独核定，不得填写不可预见费用。

5.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超过10%需提供测算依据。